

媽媽咪呀

建議程序：

- 壹、詩歌敬拜
- 貳、靈修分享
- 參、會務報告、奉獻
- 肆、主題時間



一、主題經文：「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不可離棄你母親的法則。」
(箴一：8)

二、主題信息：(箴三十一：1，10~31)

MAMMA MIA 是義大利文，MAMMA 在義大利文翻譯成中文是 [媽媽] 的意思，MIA 在義大利文翻譯成中文是 [我的] 的意思，組合起來就是 [我的媽媽]，英文歌詞裡有 my my (oh my God! 天啊) 意思也就是我們口語話的 [我的媽呀]！台語叫「阿娘喂！」、

每一年我們都過母親節，只是每次過節時最高興的未必是做母親的人，反倒是那些炒作商機的商人。其實每次過母親節總是令人百感交集，在這個日子裡有思念、有感恩、有安慰、有愧疚感、有遺憾、也有傷悲，或者也有些許的喜樂或驕傲。

所以每逢母親節『母親節與母親結』許多做媽媽的常常是「心有千千結」！有時不免心裡會犯嘀咕：難道一年 365 天的付出與辛勞只有在這幾天值得被宣揚被看重？在社會各個角落中有許多默默擺上、不為人知、盡心竭力扮演他們角色的媽媽們！鼓勵那些為了自己兒女付上代價，儘管這些孩子似乎永遠無法光宗耀祖，卻仍然終其一生無怨無悔付出的母親們，做為一個母親她對自己兒女的意義永遠是獨特的，也超過一切物質的價值；它總是刻骨銘心的，一切物質的價值永遠也抵不上做兒女的人所給予的瞭解與愛的回應！

(一)媽媽的角色

我們可以看到聖經對一位賢德的女子所發的頌歌；而這位賢德的女子正是

為人妻、為人母的最佳典範，這樣的描述和中國人早期認為「女子無才便是德」的說法截然不同。在這段經文中明確的指出了身為女性的價值，也指出了女性在婚姻中的三重角色：相夫、教子、管理家業。

1. 相夫(箴一：11-12)為丈夫所倚賴的幫助者

創世紀第一章中早已陳明：造物的主按著自己的形像造男造女，男女兩性各自承襲了上帝的部分形像與性情；上帝更明確指出那人（男人）獨居不好所以造了一位配偶來幫助他！

在(箴三十一：11-12)也直言那倚賴賢妻的丈夫一生必不缺少利益！新約聖經中對夫妻在婚姻中的角色扮演有所教導，要男人負起領導的責任卻也要求作丈夫的要為妻子捨己，而救主彌賽亞在救贖的偉大計劃中乃是從女人而出的「女人的後裔」。就連敬虔的猶太文化都以一種誇張的語氣來強調女性母職的重要性：「上帝因為不能無所不在，所以創造了母親！」

2. 教子(箴一：26)開口有智慧，舌上有仁慈的法則

今天世人也都承認：「那一雙推動搖籃的手正是改變世界的手！」，西方有諺語提到：「天堂正在母親的腳前」、又用「一兩的母親其價值遠超過一磅的神職人員」這句話來強調一位稱職的母親所產生的影響力。就連法國一代名將拿破崙都說：「一個孩子的未來取決於他的母親！」許多研究都指出：關乎一個孩子身心健康的要素，諸如：溫柔的觸摸、安全感、歸屬感、堅強的自信、無條件的愛等，都是在出生之後從母親那兒得著最主要的供應。

母親也是兒女來到這世上的第一位啟蒙老師，而零歲到三歲更是奠定一個孩子生命質素的關鍵期。在這個階段一個專注而用心的母親對孩子的一生所產生的影響可說是無比深遠的；根據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所做過的研究指出：一個母親對於自己孩子做重大抉擇的影響力三倍於孩子的父親，可見得媽媽的重要性是無可取代的。

3. 管理家業(箴一：14-22)

操持家務的全能管家與專業經理多元的角色和複雜的工作內容若要換算成所得，少說也要超過年薪七萬五千美元以上；更別說全天候的值勤津貼更是難以計算了！然而無論多少錢都無法等同於母親付出的價值，因為這一切加上

無悔的愛就成了無價珍珠！

有位家庭主婦自行設計、印好了名片後去參加大學的同學會，並且大方的和老同學們交換名片。她的名片上印的是：〈林氏家族企業副總裁〉…，她驕傲的向老同學們介紹該家族企業的產品就是：一個快樂幸福美滿的家庭，充滿創意又有自信的三個孩子；她認為這個社會當前最迫切需要的產品不是別的，乃是高品質的『人』！

(二)媽媽的界線

有人說：「母愛的最高表現，乃是在孩子成長後可以獨立、不再依賴，可以承擔自己的責任。」也有人說：「教養孩子的過程就是給孩子們長大所需要的及一雙翅膀，為的就是讓他們有一天可以展翅高飛！」但是如果我們的動機或期待錯誤，往往不但造成孩子成長的困惑及壓力，更容易讓身為母親的人落入失望和沮喪。其實按著聖經的教導，孩子是上帝給為人父母者的禮物，是神所託管的產業，卻絕非為人父母者的財產，更不應該成為父母自己志向及興趣的延伸！

1. 心理的界線

我們一旦誠實的面對我們自己就知道：「天下無不是的父母」這句話固然可以教導孩子們尊敬父母，但是它絕不是真理。我們必須接納自己的有限和不完全，我們不能怠忽教養兒女的天職，但是教養兒女卻不是天賦，乃是需要學習和操練的。每個孩子都是上帝獨特的創造，然後交在為人父母的手中去塑造；為要成全上帝在他們生命中的計畫。

孩子不應該是我們的翻版或是我們的延伸，我們可以有所期待，卻不能要求孩子完全符合我們的期待；有時候我們要提醒自己：沒有人可以替孩子們活，也不能取代他們為自己的生命做出選擇、並負他該負的責任。我們所要學習的乃是調整我們自己的期望，讓上帝參與在其中，幫助兒女找到他們生命的呼召，成全他們活在神的心意中。

2. 關係的界線

養兒不是為了防老，也無法防老。舊約(撒上一：27-28)談到：哈拿對所求來的孩子所抱持的態度是：「我祈求為要得這孩子，耶和華已將我所求的賜

給我了；所以我將這孩子歸與耶和華，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有時我們因著付出，卻不知不覺投射太多自己的期待和需要在孩子身上，甚至變得倚賴孩子；這種心態若發展得不健康將會使我們不懂得何時該放手。

若不敢放手，風箏就無法高翔；有時候孩子們遲遲無法脫離幼稚的行徑，常是因為我們的保護變成了控制，我們的關愛變成了牽制。如果我們學不會在必要時切斷臍帶，就不能讓兒女在各方面成長；除非我們願意撤除對他們生命的控制，孩子也很難真正獨立成熟。若我們不能給予孩子適度的尊重，他們也很難尊重自己、尊重別人。因此我們是應該學習為關係立下一些界線。

(三)媽媽的成長

我們說：「為人父母是天職，卻不見得是天賦！」愛兒女是天性，但善於教養兒女也不是天生的，乃是需要用心學習的。曾任普林斯頓大學校長的伍卓威爾森在一次面對學生家長的演說時對家長直言：「我從你們收到不少的信，在信中都表達了你們對孩子的關切；有人抱怨為甚麼大學不能夠為你們的孩子多做一些事、更多的模塑他們？讓我告訴你們為什麼不能，因為他們是你們的孩子，在你們的家庭中長大，是你們的骨肉，自小吸收了你們的理念；在他們可塑性最高的時期，是你們在他們生命中留下了永遠的刻痕！」

各位母親們，到底對孩子的命運、兒女的一生妳可以影響多深？祝福多少呢？妳是否願意自己先成為一個不斷成長、不斷學習的母親來幫助妳的兒女成長，也幫助自己成為一個成熟、快樂的媽媽呢？身為一個母親，妳需要在客觀的知識上有成長，也要在主觀的見識上有成長，更要在靈性、生命上有成長，如此方能使妳在母親的角色上勝任愉快、不致耗盡！

台灣著名的演說兼溝通專家吳娟渝女士，在其所著《吳娟渝的親子成長學》一書的序言中，以「五多和五少」指出現代父母最容易犯下的十件糊塗事，內容相當發人深省，實值得現代父母參考與「借鏡」。

五多：

1. 想太多—為子女顧慮太多。
2. 做太多—什麼事都為孩子做，使孩子沒有學習的機會。
3. 罵太多—應多鼓勵，少責備。

4. 給太多—造成孩子不懂得珍惜。

5. 要太多—對孩子的期望過高。

五少：

1. 玩太少—缺乏親子間的活動。

2. 坐太少—很少坐下來和子女溝通、說話。

3. 知太少—不了解子女。

4. 愛太少—父母忙於事業，對子女產生忽略。

5. 變太少—父母的成長跟不上子女的成長。

基督教道聲出版社所出版的《媽媽鐘》一書，曾獲中國文藝協會散文獎。本書是由小民女士（本名為劉長民）所著。作者以媽媽的身份，在書上對孩子寫了一段話說：「我不要你獻給我五月的康乃馨，不要你唱『母親像月亮一樣』，只要你答應我，無論成敗都要做個快樂的好孩子。當你失望而回時，孩子，無論你長多麼高，媽媽的胸懷還能將你環繞。我願做你的『媽媽鐘』，直到鐘老鍊斷沒有停擺的一天。」從小民女士以媽媽的身份，自訴要為孩子當一個永遠的「媽媽鐘」，直到鐘老鍊斷絕不停止，願為孩子作「做牛做馬」，而又無怨無悔的「女」人的偉大。

我們教會中有一群雖不完美卻執著真理、竭力向善、彼此相愛的成人，讓我們的兒女在成長過程中有榜樣可學習；使他們得以在有恩典、有真理的園地裡日漸成長；但願我們能夠「聽從生你的父親；你母親老了，也不可藐視他。」（箴二十三：22）更要「使父母歡喜，使生你的快樂。」（箴二十三：25）巴不得我們的兒女將來提到自己的母親時，都能大聲歡呼：『媽媽咪呀！』

三、主題活動：

(一) 身為一個母親如何教導孩子，與他們有良好的溝通與互動？請分享

(二) 身為一個母親，怎樣幫助自己的孩子敬愛上帝，並將基督信仰傳遞在他們的生命裡，請分享。

(三) 現代父母最容易犯下的十件糊塗事，以「五多和五少」內容相當發人深省，

實在值得現代父母參考與「借鏡」。妳還可提供其他方面的事項？可分享。

(四)彼此勉勵代禱。

活水浸信會網站<http://www.churches.org.tw/lwbc/Pulpit.asp>

(感謝活水浸信會同意本文轉載 / 本文為 2009 年 5 月 10 日主日信息 / 主題信息由唐定新牧師撰寫，主題活動由胡秀華傳道設計蒙允刊登)